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行銷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2 日(二)中午 12:10

地點：本校五育樓 2 樓育 201A 研討室

主席：郭○賢院長(兼代理國際商務系主任)

出席人員：

當然委員—李○瑾主任、高○中主任

教師代表—陳○玲委員、盧○強委員、張○臻委員、吳○委員

學生代表—研究所曾○安 (商務所)

學者專家與產業界代表—黃○瑞委員、張○英委員、吳○華委員

請假人員：

學生代表—專科部洪○綦 (商務系)、大學部侯○欽 (應外系)

紀錄：洪○玲行政專員

壹、報告事項

本次會議原訂於 115 年 5 月 26 日(二)中午 12:10，係因本院系所趕不及提案審議，故改至今日感謝委員保留時間與會。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本院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紀錄(如附件壹)。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國際行銷學院提：

本院各所系科「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課程科目表」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據本校課程訂定及修定準則第八點之規定辦理。
2. 另依據教務處(115)北商大教註字第 11420030 號簡便行文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課程科目表訂定注意事項，敬請各系所據此辦理如附件所示。
3. 本次提案單位：國際商務系、應用外語系、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4. 彙整本院各所系科 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課程科目表，如下說明：

學制	系所
日間專科部五專	國際商務系、應用外語系
日間大學部四技	國際商務系、應用外語系
日間大學部二技	國際商務系、應用外語系
進修大學部四技	國際商務系
進修大學部二技	國際商務系、應用外語系
日間二專(新五專)	應用外語系
碩士班	國際商務系、貿易實務法律暨談判碩士學位學程

5. 本案經系所、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及系所、學位學程會議審議通過。

辦 法：俟本會議通過，續提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及教務會議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應用外語系提：本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授課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 明：

1. 依本校「教師全英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2. 本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全英語授課案如下表，申請資料如後附件。

	課程名稱	必/選修	開課班級	授課教師
1	一般語言學(上)	必修	二技外一甲	黃○恆
2	語言學概論(上)	必修	四技外二甲	黃○恆
3	翻譯理論與實務(上)	必修	二技外一甲	李○哲
4	翻譯理論與實務(上)	選修	四技外三甲	李○哲
5	行銷管理	必修	二技外一甲	許○霖

3. 本案業經本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審議通過。

辦 法：俟本會議審議通過，續提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2:35

